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支出部门评价表

（2024）年度

|  |  |
| --- | --- |
| 项目名称 | 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 |
| 主管部门 | 昆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 项目实施单位 | 五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
| 项目负责人 | 李阳 | 联系电话 | 63611204 |
| 项目类型 | 经常性项目（√） 一次性项目（ ） |
| 项目资金（万元） | 项目支出明细内容 | 年初预算数 | 实际到位数 | 实际支出数 | 执行率 |
| 昆财社【2023】196号中央优抚对象医疗补助经费 | 10.77 | 10.77 | 0.00 | 0.00%  |
| 昆财社[2023]70号2023优抚对象市级补助经费 | 31.00 | 31.00 | 0.00 | 0.00%  |
| 优抚对象体检经费 | 62.72 | 62.72 | 62.72 | 100.00%  |
| 昆财社【2024】19号中央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 | 195.35 | 195.35 | 119.57 | 61.21%  |
| 昆财社【2024】156号优抚对象医疗补助中央省级经费 | 13.70 | 13.70 | 0.15 | 1.09%  |
| 昆财社【2024】59号优抚对象市级补助经费 | 31.40 | 31.40 | 0.00 | 0.00%  |
| 昆财社〔2023〕26号2023年中央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 | 142.97 | 142.97 | 19.82 | 13.86%  |
| 昆财社【2023】93号2023年优抚对象省级医疗保障及老女兵医疗经费 | 4.38 | 4.38 | 0.12 | 2.74%  |
| **合 计** | **492.29** | **492.29** | **202.38** | **41.11%** |
|  其中：中央财政 | 205.62 | 205.62 | 119.72 | 58.22% |
|  省级财政 | 3.43 | 3.43 | 0 | 0% |
|  市级财政 | 31.40 | 31.40 | 0 | 0% |
|  区级财政 | 104.49 | 104.49 | 62.72 | 60.02% |
|  其他 | 147.35 | 147.35 | 19.94 | 13.53%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通过发放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对优抚对象参保缴费、住院和门诊费用进行补助，有效帮助解决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 | 通过发放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已为优抚对象参保缴费，对优抚对象住院和门诊费用进行补助，有效帮助解决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 |
| **二、绩效评价指标评分** |
| 一级指标 | 分值 | 二级指标 | 分值 | 三级指标 | 分值 | 得分 |
| 决策 | 40 | 项目立项 | 5 | 立项依据充分性 | 2 | 2 |
| 立项程序规范性 | 3 | 3 |
| 绩效目标 | 5 | 绩效目标合理性 | 3 | 3 |
| 绩效指标明确性 | 2 | 2 |
| 资金投入 | 5 | 预算编制科学性 | 2 | 2 |
| 资金分配合理性 | 3 | 3 |
| 过程 | 资金管理 | 15 | 资金到位率 | 7 | 6 |
| 预算执行率 | 8 | 7 |
| 资金管理 | 5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5 | 5 |
| 组织实施　 | 5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2 | 2 |
| 制度执行有效性 | 3 | 3 |
| 产出 | 60 | 产出质量 | 20 |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标准按规定执行率 | 20 | 20 |
| 产出时效 | 20 | 完成时间 | 10 | 10 |
|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及时发放率 | 10 | 10 |
| 社会效益 | 10 | 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 | 10 | 10 |
| 满意度 | 10 | 优抚对象满意度 | 10 | 10 |
| 总分 | 100 |  | 100 |  | 100 | 98 |
| 评价等次 | 优☑ 良□ 中 □ 差□ |
| 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
| 问题和建议 | 存在的问题：一是资金到位率和预算执行率未达100%。二是项目指标体系建设有待加强，存在绩效目标设置不全面，细化量化工作不到位的情况。建议：一是下一步工作中积极与区财政局进行工作对接，保障项目资金足额并及时到位。二是加强绩效目标管理及增加相关培训学习，提高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的科学性、规范性和有效性。做好细化量化工作，绩效目标应当从数量、质量、成本、时效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环境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等方面进行细化，尽量进行定量表述。不能以量化形式表述的，可采用定性表述，但应具有可衡量性。 |
| 评价人员 |
| 姓名 | 职务/职称 | 单位 | 签字 |
| 李德海 | 党组书记、局长 | 昆明市五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  |
| 李亮 | 党组副书记、副局长 | 昆明市五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  |
| 孟任 | 党组委员、副局长 | 昆明市五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  |
| 司友华 | 党组委员、副局长 | 昆明市五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  |
| 张文星 | 党组委员、主任 | 昆明市五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  |
| 黄斌 | 科长 | 昆明市五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  |
| 秦淑华 | 科长 | 昆明市五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  |
| 向茂举 | 主任 | 昆明市五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  |
| 填报人（签字）： 年 月 日 评价组组长（签字）： 年 月 日评价部门负责人（签字并盖章）： 年 月 日 |

优抚对象医疗保障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包括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等。

背景：为贯彻国家优抚对象医疗保障政策，落实优抚对象医疗待遇，解决优抚对象医疗困难。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帮助缴费困难的一至六级残疾军人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解决无工作单位、有工作单位但工作单位无力支付和未参加工伤保险的七至十级残疾军人旧伤复发医疗费用给予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目实施为，完善退役军人事务组织管理、工作运行，推动新时代五华区退役军人服务和保障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动力。为不断加强和改进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增强退役军人的荣誉感、获得感、幸福感注入能量。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该项目资金投入492.29万元，其中中央资金205.62万元，省级资金3.43万元，市级资金31.40万元，区级配套104.49万元，其他资金147.35万元；使用202.38万元，其中中央资金119.72万元，省级资金0万元，市级资金0万元，区级配套62.72万元。其他资金19.94万元

1. 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阶段性目标。

总体目标：贯彻国家优抚对象医疗保障政策，落实优抚对象医疗待遇，解决优抚对象医疗困难。增强退役军人荣誉感、获得感、归属感、切实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加强普法、用法宣传，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阶段目标：通过发放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对优抚对象参保缴费、住院和门诊急诊抢救、门诊特殊病、慢性功能肾衰竭和重性精神病费用进行补助，有效帮助解决优抚对象医疗困难。

1. 项目组织管理情况。包括项目相关方职责分工、管理流程、组织实施、制度建设情况等。

1、项目相关方职责分工、管理流程、组织实施

根据昆明市五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4年度优抚对象医疗保障项目计划，成立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成员主要由局领导和相关科室负责人组成，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有效开展提供了组织保障，确保了项目的顺利实施。

2、制度建设情况

我单位把制度建设作为开展项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关键环节，根据国家和省市有关文件要求，结合我局工作实际，建立了《五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内部控制管理手册》制度，通过制度将绩效管理贯穿预算编制、预算执行等各个环节之中，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通过绩效自评，全面了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项目资金管理过程是否规范、产出目标是否完成以及效果目标是否实现等方面的内容，总结经验，查找不足，为项目在以后年度的开展提供可行性参考建议。在此基础上，重点分析项目预算编制的合理性、成本支出的真实性和控制有效性，正确引导和规范财政资金监督与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效果，也有利于重点项目建设，对项目的运行及效率情况提供及时、有价值的信息，促进项目管理，为以后年度编制项目预算、选择项目实施主体等提供参考依据。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是对2024年的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项目的使用及执行情况开展绩效评价。

1. 绩效评价原则、依据、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评价抽样等。

根据《云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云南省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云财绩〔2020〕11号）精神，按照《昆明市五华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预算支出部门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五财〔2025〕14）要求，评价工作组秉承科学规范、客观公正、定性定量结合的原则，采取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结合自评项目的特点、军队专业干部现状、项目规模、历史经验，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价分析。

评价指标体系

|  |  |  |  |  |  |
| --- | --- | --- | --- | --- | ---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全年实际完成值 |
| 产出指标 | 质量指标 |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标准按规定执行率 | 100% | 100% |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当年完成 | 2024年12月30日 |
|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及时发放率 | 100% | 100%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 | 有效改善 | 有效改善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优抚对象满意度 | >=90% | >=90% |

1.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数据填报和采集

评价组严格按照《五华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度预算支出部门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五财〔2025〕14号）文件要求，结合我局项目支出财务资料和2024年决算资料进行相关数据采集和填报。

2.社会调查

由于本次项目均为经费类专项支出项目，因此本次评价组在进行评价时未进行社会调查活动。

3.数据分析和撰写报告

评价组在前期数据采集和填报的基础上，对项目的成本控制、各项绩效指标进行了详细分析，严格按照《五华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度预算支出部门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撰写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一）绩效评价综合结论

1.评价结论。五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4年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分为98分，其中，项目决策总分15，评分15；项目过程总分25，评分23；项目产出总分30，评分30；项目效益总分30，评分30。自评等级为优。

|  |
| --- |
| **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
| 一级指标 | 分值 | 二级指标 | 分值 | 三级指标 | 分值 | 得分 |
| 决策 | 40 | 项目立项 | 5 | 立项依据充分性 | 2 | 2 |
| 立项程序规范性 | 3 | 3 |
| 绩效目标 | 5 | 绩效目标合理性 | 3 | 3 |
| 绩效指标明确性 | 2 | 2 |
| 资金投入 | 5 | 预算编制科学性 | 2 | 2 |
| 资金分配合理性 | 3 | 3 |
| 过程 | 资金管理 | 15 | 资金到位率 | 7 | 6 |
| 预算执行率 | 8 | 7 |
| 资金管理 | 5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5 | 5 |
| 组织实施　 | 5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2 | 2 |
| 制度执行有效性 | 3 | 3 |
| 产出 | 60 | 产出质量 | 20 |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标准按规定执行率 | 20 | 20 |
| 产出时效 | 20 | 完成时间 | 10 | 10 |
|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及时发放率 | 10 | 10 |
| 社会效益 | 10 | 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 | 10 | 10 |
| 满意度 | 10 | 优抚对象满意度 | 10 | 10 |
| 总分 | 100 |  | 100 |  | 100 | 98 |

2.主要绩效。五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军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项目预算执行率41.11%。

产出指标中：设立了1个质量指标，是优抚对象医疗补助标准按规定执行率，目标值100%，实际完成值100%；设立了2个时效指标，分别为完成时限，目标值年度内，实际完成值12月30日，优抚对象医疗补助及时发放率，目标值100%，实际完成值100%；效益指标中：设置了1个社会效益指标，是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目标值是有效改善，实际完成有效改善；满意度指标中：设置了1个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优抚对象满意度，目标值是90%，实际完成值是90%。

1. 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等。

通过绩效管理，规范了项目资金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使项目资金使用达到效益最大化。完成了2024年的预定目标，自评结果为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分析。

项目立项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与实际相适应。

1. 项目过程情况分析。

资金到位率和预算执行率低；过程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使用符合项目预算批复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单位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且合法、合规、完整；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项目实施符合相关管理规定。

（三）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项目产出均达到目标值，优抚对象医疗补助标准按规定执行率等达到100%；按政策医保缴纳覆盖率达到100%；补助按标准兑现率达到100%；优抚对象医疗补助及时发放率达到100%；资金使用合规性达到100%；全年预算执行率未完成目标值；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发放未超过预算标准，达到成本节约标准。

（四）项目效益情况分析。

从社会效益看，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项目的开展有效解决了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促进了社会公平正义和社会稳定和谐，巩固和发展了军政军民团结，给社会安定带来了长久的效益。从经济效益看，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项目的开展增强了社会经济资源的流动性，促进了社会经济的发展。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是强化前期工作谋划。做实项目实施方案，做到工作有规划，整体有部署，落实有程序。二是强化动态监控管理。根据工作开展情况，开展定期开展项目绩效跟踪，针对新发生的问题，及时研究及时解决。三是强化资金执行进度管理。按照年初目标，规划项目资金支出进度，按序时开展工作，确保预算执行进度稳定，工作落实有序平稳。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存在的问题：一是资金到位率和预算执行率未达100%。二是项目指标体系建设有待加强，存在绩效目标设置不全面，细化量化工作不到位的情况。

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绩效目标刚性约束，建立绩效目标考核体系，及时跟踪问效。希望上级部门加强对基层部门优抚补助资金核算、使用指导。积极联系财政部门，争取财政资金能够及时到位，加快资金拨付审批。

1. 有关建议

根据项目实施进度及时拨付资金，尽可能减少资金拨付时间，避免资金闲置、截留，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